股票代碼：3479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28號7樓
電　　話：02-8226234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52
(七)關係人交易	52～54
(八)質押之資產	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　　他	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大陸投資資訊	57
4.主要股東資訊	57
(十四)部門資訊	58～5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劉　　琍　　綺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勤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勤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勤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勤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勤科技集團係以製造銷售嵌入式電腦及工業用電腦為主，經營模式為提供少量多樣電腦系統平台，滿足不同產業客戶量身訂做的系統需求，因備用存貨庫齡較長產生呆滯損失之情形，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安勤科技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成本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評估安勤科技集團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之政策及是否已按集團之政策提列及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此外，檢視存貨庫齡報表，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瞭解其期後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該集團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合理性。

二、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勤科技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加工及進出口業務等。銷貨收入係上櫃公司是否達成經營、財務目標及投資人預期之主要指標，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及其是否具完整性及正確性，對於財務報告之影響實屬重大，因此，銷貨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安勤科技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部份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進行核對及調節，另外，抽核適當之樣本量，執行細項測試，核對外部訂單、出貨包裝通知單及出口報單，並確認安勤科技集團之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及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其他事項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勤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勤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勤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勤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勤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勤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勤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　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二十五　日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68,129	15	887,524	2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六(二)及八)	964,609	21	592,808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六(二)及七(二))	4,163	-	1,74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82	-	3,65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2,381	1	13,274	-
1310	存　　貨(附註六(四))	1,493,495	33	870,328	24
1410	預付款項	196,227	4	25,62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4,139	-	2,190	-
		3,363,225	74	2,397,148	66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4,161	1	23,03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六)及八)	792,894	17	842,434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45,137	1	28,446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六(八)及八)	205,127	5	199,510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48,640	1	49,14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65,738	1	58,705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009	-	1,697	-
1920	存出保證金	6,625	-	5,273	-
		1,189,331	26	1,208,244	34
	資產總計	**$ 4,552,556**	**100**	**3,605,392**	**100**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二)及六(十))	$ 608,288	13	122,726	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9,727	14	294,178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二))	30,735	1	29,061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	287,196	6	236,557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2,145	2	84,74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19,478	-	14,88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	89,674	2	44,677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9,066	1	38,663	1
		1,806,309	39	865,495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0,762	1	69,354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43,823	1	42,05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十三)及七)	26,141	1	13,26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083	-	3,49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31,891	1	46,234	2
		138,700	4	174,409	5
	負債總計	1,945,009	43	1,039,904	29
	權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705,252	15	701,942	19
3200	資本公積	1,000,419	22	982,347	27
3300	保留盈餘	736,213	16	711,394	20
3400	其他權益	(101,177)	(2)	(79,664)	(2)
3500	庫藏股票	(1,535)	-	(1,535)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39,172	51	2,314,484	64
36XX	**非控制權益**	268,375	6	251,004	7
	權益總計	2,607,547	57	2,565,488	7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52,556**	**100**	**3,605,392**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琍綺　　經理人：張嘉哲　　會計主管：楊曉青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4,776,587	97	4,580,324	98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2,861	-	47,007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763,726	97	4,533,317	97
4600	勞務收入	163,996	3	156,002	3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二))	4,927,722	100	4,689,31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十五)、七(二)及十二)	3,769,363	77	3,514,266	75
5900	**營業毛利**	1,158,359	23	1,175,053	2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六(十八)、六(廿一)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57,901	7	338,030	7
6200	管理費用	335,526	7	342,43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3,956	4	229,353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二))	3,349	-	(2,762)	-
		900,732	18	907,053	19
6900	**營業淨利**	257,627	5	268,000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852	-	7,219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四)及六(廿二))	44,287	1	64,171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681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附註六(廿三))	(6,524)	-	(7,75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及七)	(6,845)	-	(4,95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124	-	(2,621)	-
		35,894	1	56,740	1
7900	**稅前淨利**	293,521	6	324,740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49,643	1	69,181	1
8200	**本期淨利**	243,878	5	255,559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1,523	-	2,65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305	-	530	-
		1,218	-	2,1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252)	(1)	(44,392)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897)	-	(1,682)	-
		(29,355)	(1)	(42,71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137)	(1)	(40,58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5,741**	**4**	**214,973**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06,390	4	224,10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37,488	1	31,452	1
		243,878	**5**	**255,559**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82,008	3	189,47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33,733	1	25,497	2
		$ 215,741	**4**	**214,973**	**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94**		**3.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0**		**3.1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琍綺　　經理人：張嘉哲　　會計主管：楊曉青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701,942	971,603	230,768	20,770	515,673	767,211	(40,377)	(17,385)	(57,762)	(1,535)	2,381,459	245,916	2,627,37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009	-	(46,009)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9,607	(19,607)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80,777)	(280,777)	-	-	-	-	(280,777)	-	(280,777)
本期合併淨利	-	-	-	-	224,107	224,107	-	-	-	-	224,107	31,452	255,5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3	853	(35,484)	-	(35,484)	-	(34,631)	(5,955)	(40,5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4,960	224,960	(35,484)	-	(35,484)	-	189,476	25,497	214,973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83	-	-	-	-	-	-	-	-	183	122	30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0,561	-	-	-	-	-	13,582	13,582	-	24,143	-	24,1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20,531)	(20,53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01,942**	**982,347**	**276,777**	**40,377**	**394,240**	**711,394**	**(75,861)**	**(3,803)**	**(79,664)**	**(1,535)**	**2,314,484**	**251,004**	**2,565,48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496	-	(22,496)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5,484	(35,484)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2,505)	(182,505)	-	-	-	-	(182,505)	-	(182,505)
本期合併淨利	-	-	-	-	206,390	206,390	-	-	-	-	206,390	37,488	243,8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4	934	(25,316)	-	(25,316)	-	(24,382)	(3,755)	(28,1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7,324	207,324	(25,316)	-	(25,316)	-	182,008	33,733	215,74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18	-	-	-	-	-	-	-	-	118	79	19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310	17,954	-	-	-	-	-	3,803	3,803	-	25,067	-	25,06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16,441)	(16,44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05,252**	**1,000,419**	**299,273**	**75,861**	**361,079**	**736,213**	**(101,177)**	**-**	**(101,177)**	**(1,535)**	**2,339,172**	**268,375**	**2,607,54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琍綺　　經理人：張嘉哲　　會計主管：楊曉青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3,521	324,74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8,685	86,108
攤銷費用	1,656	4,53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349	(2,762)
利息費用	6,845	4,957
利息收入	(3,852)	(7,21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9,326	24,1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金額	(1,124)	2,62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81)
其　　他	-	(52)
	104,885	111,6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377,507)	363,54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577	(3,146)
存貨(增加)減少	(623,167)	10,24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70,605)	13,23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49)	14,58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357,223	(229,75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0,615	(169,85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4,997	(22,142)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2,820)	(2,734)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75)	(985)
	(729,811)	(27,0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1,405)	409,385
收取之利息	3,849	7,225
支付之利息	(6,821)	(5,138)
支付之所得稅	(76,030)	(59,3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10,407)	352,1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18)	(34,1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52)	1,320
取得無形資產	(1,166)	(702)
預付設備款增加	(974)	(1,6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10)	(34,4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85,562	(148,799)
租賃本金償還	(21,161)	(20,537)
舉借長期借款	522	1,944
償還長期借款	(38,711)	(38,57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買回成本	(2,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762	393
發放現金股利	(182,308)	(280,472)
非控制權益變動	(16,441)	(20,531)
員工執行認股權	17,74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5,966	(506,5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844)	(39,9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19,395)	(228,9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7,524	1,116,4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8,129**	**887,52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琍綺　　經理人：張嘉哲　　會計主管：楊曉青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十九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加工及進出口業務。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說明
本公司	Avalue Technology Inc. (USA) (Avalue USA)	工業用電腦買賣	100 %	100 %	
〃	Avalue Technology Inc. (SAMOA) (Avalue SAMOA)	轉投資業務	100 %	100 %	
〃	耀錦集團有限公司(耀錦)	工業用電腦買賣	100 %	100 %	
〃	BCM Technology Inc. (BCM Technology)	工業用電腦買賣	82 %	82 %	
〃	Avalue Japan Inc.(Avalue Japan)	工業用電腦買賣	100 %	100 %	
〃	昶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昶亨科技)	各種印刷電路板之表面黏著組裝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60 %	60 %	
〃	瑞勤股份有限公司(瑞勤)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整合買賣	100 %	100 %	
〃	Bytec Healthcare Limited (Bytec)	醫療推車及週邊整合買賣	60 %	60 %	
Avalue SAMOA	安勤計算機應用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安勤上海)	工業用電腦買賣	100 %	100 %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在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4～51年

(2)機器設備：2～8年

(3)辦公及其他設備：4～15年

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權　　3~10年

(2)電腦軟體成本　　3年

(3)商標及其他無形資產　5~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銷售予客戶嵌入式電腦、工業用電腦及其他等產品。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軟、硬體之設計及技術支援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政府補助

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二十)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股票選擇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18	542
支票及活期存款	667,611	886,982
	$ 668,129	**887,524**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及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2,014	1,99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72,363	595,153
	974,377	597,151
減：備抵損失	(5,605)	(2,597)
	$ 968,772	**594,554**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含關係人)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30天以下	$ 953,169	0.11%	(1,088)
逾期31~90天	14,172	2.46%	(349)
逾期91~180天	5,536	49.30%	(2,729)
逾期181天以上	1,500	95.93%	(1,439)
	$ 974,377		**(5,605)**

	109.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含關係人)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30天以下	$ 571,620	0.01%	(64)
逾期31~90天	23,242	1.05%	(244)
逾期181天以上	2,289	100%	(2,289)
	$ 597,151		**(2,597)**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2,597	5,524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3,349	(2,76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81)	(73)
外幣換算損益	(60)	(92)
期末餘額	**$ 5,605**	**2,597**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部分應收帳款作為負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與融資公司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對於在特定期間內無法回收(不論是延遲支付或違約)之所有應收款項提供保證，仍保留該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於報導日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及相關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讓售對象	已移轉應收帳款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列報於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Bibby Invoice Discounting Limited	$ 8,686 (GBP233千元)	7,776 (GBP200千元)	6,568 (GBP176千元)	-	-

109.12.31

讓售對象	已移轉應收帳款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列報於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Bibby Invoice Discounting Limited	$ 2,550 (GBP66千元)	7,776 (GBP200千元)	1,657 (GBP43千元)	-	-

(三)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	$ 7,725	11,299
減：備抵損失	(7,643)	(7,643)
	$ 82	**3,656**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合併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製成品及商品存貨	$ 485,644	443,561
半成品	97,688	67,107
在製品	183,078	98,251
原物料	727,085	261,409
	$ 1,493,495	**870,328**

2.合併公司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 200,956	178,284

3.合併公司認列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及費用	3,723,452	3,468,01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405	29,220
存貨盤(盈)虧	162	(302)
存貨報廢損失	21,344	17,333
	3,769,363	3,514,266

4.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 24,161	23,037

2.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0.12.31	109.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66,020	61,674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淨損)	$ 1,124	(2,621)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124	(2,621)

3.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75,851	350,866	317,428	86,029	1,230,174
增　　添	-	6,406	11,792	5,420	23,618
處　　分	-	-	(15,683)	(3,770)	(19,453)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6,406)	-	-	(6,406)
轉入(出)	-	-	360	1,302	1,6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778)	(1,690)	(79)	(956)	(3,5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75,073**	**349,176**	**313,818**	**88,025**	**1,226,09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52,595	364,207	304,269	82,372	1,303,443
增　　添	-	6,636	20,455	7,082	34,173
處　　分	-	-	(24,193)	(6,397)	(30,590)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75,287)	(16,807)	-	-	(92,094)
轉入(出)	-	-	16,894	4,293	21,1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7)	(3,170)	3	(1,321)	(5,94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75,851**	**350,866**	**317,428**	**86,029**	**1,230,174**
折　　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35,540	203,981	48,219	387,740
本期折舊	-	15,147	38,809	11,983	65,939
處　　分	-	-	(15,683)	(3,770)	(19,4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9)	(69)	(520)	(1,02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150,248**	**227,038**	**55,912**	**433,19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21,885	190,220	43,342	355,447
本期折舊	-	15,168	37,960	11,950	65,078
處　　分	-	-	(24,193)	(6,397)	(30,590)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748)	-	-	(7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65)	(6)	(676)	(1,44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135,540**	**203,981**	**48,219**	**387,740**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475,073**	**198,928**	**86,780**	**32,113**	**792,894**
民國109年1月1日	**$ 552,595**	**242,322**	**114,049**	**39,030**	**947,99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75,851**	**215,326**	**113,447**	**37,810**	**842,434**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530	47,906	4,919	55,355
本期新增	-	39,329	99	39,428
本期減少	-	(14,026)	(751)	(14,7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17)	-	(1,31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530**	**71,892**	**4,267**	**78,68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144	33,269	3,408	40,821
本期新增	-	19,922	4,919	24,841
本期減少	(1,614)	(4,898)	(3,408)	(9,9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87)	-	(38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530**	**47,906**	**4,919**	**55,35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1	26,003	835	26,909
本期折舊	844	19,308	1,805	21,957
本期減少	-	(14,026)	(751)	(14,7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37)	-	(53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15**	**30,748**	**1,889**	**33,55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43	13,175	1,746	15,764
本期折舊	758	17,923	1,821	20,502
本期減少	(1,530)	(4,742)	(2,732)	(9,0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53)	-	(35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1**	**26,003**	**835**	**26,909**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615**	**41,144**	**2,378**	**45,137**
民國109年1月1日	**$ 3,301**	**20,094**	**1,662**	**25,05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2,459**	**21,903**	**4,084**	**28,44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與關係人簽約承租倉庫及辦公室，租約期間自民國一一〇年三月至民國一一五年二月，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商用不動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一至三年。

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8,826	34,887	203,71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406	6,40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68,826**	**41,293**	**210,11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3,539	18,080	111,61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75,287	16,807	92,09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68,826**	**34,887**	**203,713**
折　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4,203	4,203
本期折舊	-	789	7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4,992**	**4,99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2,927	2,927
本期折舊	-	528	528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748	74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4,203**	**4,203**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68,826**	**36,301**	**205,127**
民國109年1月1日	**$ 93,539**	**15,153**	**108,69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68,826**	**30,684**	**199,510**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272,00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275,521**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最長到期日均為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五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九)無形資產

	商　譽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5,654	57,311	9,373	2,282	114,620
增　　添	-	-	1,166	-	1,166
處　　分	-	-	(7,194)	(164)	(7,3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	(12)	(1)	(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5,654**	**57,284**	**3,333**	**2,117**	**108,38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5,654	57,280	18,597	2,282	123,813
增　　添	-	40	662	-	702
處　　分	-	-	(9,849)	-	(9,8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	(37)	-	(4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5,654**	**57,311**	**9,373**	**2,282**	**114,620**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55,949	7,641	1,888	65,478
本期攤銷	-	274	1,261	121	1,656
處　　分	-	-	(7,194)	(164)	(7,3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	(11)	(1)	(2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56,207**	**1,697**	**1,844**	**59,74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5,527	13,560	1,729	70,816
本期攤銷	-	419	3,961	159	4,539
處　　分	-	-	(9,849)	-	(9,8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	(31)	-	(2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55,949**	**7,641**	**1,888**	**65,478**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45,654**	**1,077**	**1,636**	**273**	**48,640**
民國109年1月1日	**$ 45,654**	**1,753**	**5,037**	**553**	**52,9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5,654**	**1,362**	**1,732**	**394**	**49,142**

1.合併公司取得商譽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BCM Technology股權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於收購日後一年內將收購成本分攤至取得之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45,654千元列為商譽。

2.商譽減損測試

根據合併公司執行減損測試結果，商譽截至報導日止並無減損損失。

3.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01,720	121,069
應收帳款讓售	6,568	1,657
	$ 608,288	**122,726**
利率區間	**0.80%~4.55%**	**0.80%~4.34%**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67,502	106,073
無擔保銀行借款	1,804	1,944
其他借款	522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066)	(38,663)
	$ 30,762	**69,354**
利率區間	**1.10%~5.44%**	**1.10%~2.50%**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十二)其他應付款

合併公司其他應付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付利息	$ 82	58
應付營業稅	23	1,844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1,861	173,81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6,461	22,404
應付退休金	6,063	6,206
應付費用	42,706	32,234
	$ 287,196	**236,557**

應付費用主要係應付勞務費、保險費及其他費用等。

(十三)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19,478	14,885
非流動	$ 26,141	13,266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三)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976	1,092
短期租賃之費用	$ 3,704	3,52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474	423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8,315	25,577

(十四)營業租賃—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一年內	$ 4,731	5,073
一年以上	1,004	4,263
	$ 5,735	9,336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出租資產列報於損益之租金收入分別為6,280千元及5,517千元，帳列其他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191)	(98,17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300	51,94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1,891)	(46,234)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及昶亨科技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1,30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8,175)	(104,21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43)	(81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706	95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621	5,89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3,191)**	**(98,175)**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1,941	52,5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7	40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621)	(5,899)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817	1,70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2,996	3,14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1,300**	**51,941**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9	4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37	375
	$ 176	**415**
營業成本	$ 127	305
營業費用	49	110
	$ 176	**415**

(5)精算假設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昶亨科技	本公司	昶亨科技
折現率	0.70 %	0.70 %	0.35 %	0.30 %
未來薪資增加	4.00 %	2.00 %	4.00 %	2.00 %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128千元。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2年及10年。

(6)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及昶亨科技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本公司：	110.12.31		109.12.31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折現率	$ (666)	691	(735)	765
未來薪資增加	667	(646)	735	(711)

昶亨科技：	110.12.31		109.12.31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折現率	$ (1,752)	1,815	(1,945)	2,019
未來薪資增加	1,787	(1,734)	1,980	(1,91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及昶亨科技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652千元及21,81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基本養老金分別為7,537千元及5,693千元。

(十六)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7,505	79,07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4,000)	(6,064)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費用	815	4,540
	54,320	77,54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677)	(8,367)
	$ 49,643	**69,181**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05**	**53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97)**	**(1,682)**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293,521	324,740
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98,968	94,911
國外股利收入	3,449	5,266
政府補助收入	(7,684)	(9,589)
免稅投資損益淨額	(7,975)	(61)
租稅獎勵	(8,333)	(7,075)
前期低(高)估	(14,000)	(6,06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952)	(9,424)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5,873)	(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815	4,540
其　　他	(1,772)	(3,266)
	$ 49,643	**69,181**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於可預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406,915	363,60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76,980	69,028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課稅損失	$ 6,723	12,596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課稅損失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金額及可扣抵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瑞勤：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 26,761	$ 9,798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25,686	25,685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10,725	10,725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5,934	5,934	民國一一八年度
	$ 69,106	$ 52,142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621	3,592	30,381	14,111	58,705
(借記)/貸記損益	(2,564)	-	6,346	2,531	6,31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77)	897	-	-	7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880	4,489	36,727	16,642	65,738

	確定福利計畫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962	1,910	24,852	16,333	55,057
(借記)/貸記損益	(548)	-	5,529	(2,222)	2,75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93)	1,682	-	-	88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0,621**	**3,592**	**30,381**	**14,111**	**58,705**

	確定福利計畫	國外投資利　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97	40,214	448	42,059
借記/(貸記)損益	-	1,592	44	1,63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28	-	-	12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525**	**41,806**	**492**	**43,823**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660	45,488	782	47,930
借記/(貸記)損益	-	(5,274)	(334)	(5,60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63)	-	-	(26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397**	**40,214**	**448**	**42,059**

5.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各註冊國法律，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6.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各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如下：

公司名稱	核定年度
本 公 司	民國108年度
昶亨科技	民國108年度
瑞　　勤	民國108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1,200,000千元及800,000千元(其中均含7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120,000千股及8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70,525千股及70,19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為4,310千元，其產生之資本公積為13,431千元(含認股權轉列發行股票溢價5,089千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有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0,000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因未達既得條件已註銷股本1,000千元，其減少之資本公積為3,825千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961,546	927,726
庫藏股票交易	3,257	3,13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9,12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1,261	11,261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1,121	17,862
其　　他	3,234	3,234
	$ 1,000,419	**982,34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2,496千元及46,009千元。

4.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民國一〇九年度分配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35,484千元及19,607千元。

5.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各款順序分派如下：

(1)提繳稅款。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若以法定盈餘公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現金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經股東會通過股利政策，每次分派予股東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6	**182,505**	4.0	**280,777**

上述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6.庫藏股票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昶亨科技持有本公司股票為76千股，成本為2,560千元，每股成本為33.6元，列為庫藏股票，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市價為56.9元。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7.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5,861)	(3,803)	(79,664)
合併公司換算差額之份額	(25,316)	-	(25,31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803	3,8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1,177)**	**-**	**(101,177)**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0,377)	(17,385)	(57,762)
合併公司換算差額之份額	(35,484)	-	(35,48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3,582	13,58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5,861)**	**(3,803)**	**(79,664)**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單位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予員工，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實際發放2,720單位，認股發行及認購情形如下：

	110年度							
發行日期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本期給與股數	本期執行股數	本期放棄股數	本期逾期失效股數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期末可執行股數	剩餘存續期間
108.4.23	2,690,000	-	431,000	114,000	-	2,145,000	97,000	2.31

	109年度							
發行日期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本期給與股數	本期執行股數	本期放棄股數	本期逾期失效股數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期末可執行股數	剩餘存續期間
108.4.23	2,720,000	-	-	30,000	-	2,690,000	-	3.31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日期	108.4.23
發行單位總數	2,720
認股價格	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
權利期間及累計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二年：20% 屆滿三年：50% 屆滿四年：10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日期	108.4.23
行使程序	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於每季結束向主管機關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惟當年若遇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得衡酌調整變更登記時間。
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	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或贈予他人，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8年度
給與日股價(元)	$ 46.8
行使價格(元)	39.17
預期價格波動率	31.27%~33.28%
預期存續期間	3.5年~4.5年
預期股利率	0.00 %
無風險利率	0.59%~0.6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8,348千元及10,561千元。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000千股，本次發行價格20元，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授與對象以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准予生效在案，另，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五日經董事長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一日，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辦妥變更登記。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自增資基準日後任職屆滿一年及二年，並達成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可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除繼承外，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本公司指定之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獲配員工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500	1,000
本期註銷數量	(100)	-
本期既得數量	(400)	(500)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500**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以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給與日本公司股票之每股市價48.25元衡量，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無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978千元及13,582千元。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06,390**	**224,107**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69,694	69,194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普通股股票	(46)	(46)
解除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6	208
員工行使認股權之影響	296	-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0,110**	**69,356**

	110年度	109年度
(3)基本每股盈餘(元)	**$ 2.94**	**3.23**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基本即稀釋)	**$ 206,390**	**224,107**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70,110	69,356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391	524
員工認股權憑證	569	840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3	475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71,253**	**71,195**

	110年度	109年度
(3)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0**	**3.15**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嵌入式電腦	工業用電腦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美　洲	$ 551,982	1,799,805	39,379	2,391,166
歐　洲	641,565	308,461	59,096	1,009,122
亞　洲	817,255	174,793	9,179	1,001,227
內　銷	149,244	26,569	236,414	412,227
其　他	20,595	89,416	3,969	113,980
	$ 2,180,641	**2,399,044**	**348,037**	**4,927,722**

	109年度			
	嵌入式電腦	工業用電腦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美　洲	$ 786,385	1,798,556	23,140	2,608,081
歐　洲	677,097	155,836	36,416	869,349
亞　洲	701,049	122,033	5,065	828,147
內　銷	99,160	34,124	220,314	353,598
其　他	16,263	10,574	3,307	30,144
	$ 2,279,954	**2,121,123**	**288,242**	**4,689,319**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974,377	597,151	960,768
減：備抵損失	(5,605)	(2,597)	(5,524)
	$ 968,772	**594,554**	**955,244**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68,781**	**33,314**	**56,463**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4,760千元及52,707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餘額計算提撥。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868千元及14,471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16千元及5,48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二)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6,480	5,684
政府補助收入	10,547	47,946
其他	27,260	10,541
	$ 44,287	**64,171**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643,608千元及1,491,00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7,502	(67,502)	(38,571)	(28,931)	-
無擔保銀行借款	603,524	(603,524)	(602,117)	(394)	(1,013)
其他借款	522	(522)	(98)	(131)	(293)
應收帳款讓售	6,568	(6,568)	(6,568)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80,462	(680,462)	(680,462)	-	-
其他應付款	287,173	(287,173)	(287,173)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5,619	(51,893)	(22,109)	(11,090)	(18,694)
	$ 1,691,370	**(1,697,644)**	**(1,637,098)**	**(40,546)**	**(20,000)**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06,073	(106,073)	(38,571)	(38,571)	(28,9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3,013	(123,013)	(121,161)	(372)	(1,480)
應收帳款讓售	1,657	(1,657)	(1,657)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3,239	(323,239)	(323,239)	-	-
其他應付款	234,713	(234,713)	(234,713)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8,151	(28,774)	(15,350)	(11,439)	(1,985)
	$ 816,846	**(817,469)**	**(734,691)**	**(50,382)**	**(32,396)**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9,846	美金/台幣 =27.68	549,337	16,086	美金/台幣 =28.48	458,1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405	美金/台幣 =27.68	315,690	6,799	美金/台幣 =28.48	193,636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1,682千元及13,22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6,524千元及7,753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661,196	883,463
金融負債	(678,116)	(230,743)
	$ (16,920)	**652,720**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2千元及增加或減少1,632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活期存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8,129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968,772	-	-	-	-
其他應收款	82	-	-	-	-
存出保證金	6,625	-	-	-	-
	$ 1,643,60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8,288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9,82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80,462	-	-	-	-
其他應付款	287,173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5,619	-	-	-	-
	$ 1,691,370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87,52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594,554	-	-	-	-
其他應收款	3,656	-	-	-	-
存出保證金	5,273	-	-	-	-
	$ 1,491,007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2,726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8,01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3,239	-	-	-	-
其他應付款	234,713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8,151	-	-	-	-
	$ 816,846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債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公允價值等級間並無任何移轉。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業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風險管理部門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風險管理部門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或遇有特殊情況必要時不定期進行之，於必要時亦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日幣及英鎊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日幣及英鎊。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開放型基金及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廿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1,945,009	1,039,904
權益總額	2,607,547	2,565,488
負債權益比率	75 %	41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增加，主要係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所致。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動**	**本期增加**	**其　　他**	**110.12.31**
長期借款	$ 108,017	(38,189)	-	-	69,828
短期借款	122,726	485,562	-	-	608,288
租賃負債	28,151	(21,161)	39,428	(799)	45,61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58,894**	**426,212**	**39,428**	**(799)**	**723,735**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動**	**本期增加**	**其　　他**	**109.12.31**
長期借款	$ 144,644	(36,627)	-	-	108,017
短期借款	271,525	(148,799)	-	-	122,726
租賃負債	24,867	(20,537)	24,841	(1,020)	28,15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41,036**	**(205,963)**	**24,841**	**(1,020)**	**258,89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葛美迪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聯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聯恆)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子公司(其他關係人)
恆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恆顥科技)	〃
恆顥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恆顥光電)	〃
神寶醫資股份有限公司(神寶醫資)	〃
Avalue Mutual LLC.	該公司股東為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成員（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度	109年度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 14,642	11,519	4,159	1,273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1,599	4	-
其他關係人	649	13,774	-	473
	$ 15,291	**26,892**	**4,163**	**1,746**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對象無顯著不同，其授信期間為30~60天。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及委外加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支付委外加工費(帳列營業成本項下)如下：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724	2,345
其他關係人		
聯恆	164,576	203,297
其他	29,562	20,914
	$ 194,862	**226,556**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產品之價格，因合併公司商品規格多樣化，部分向關係人購買之產品規格未必與非關係人之產品規格相同，故進貨價格無法比較，其餘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為30~60天。

	加工費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	**309**

上述交易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0.12.31	109.12.31
其他關係人	**$ 30,735**	**29,061**

3.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向Avalue Mutual LLC. 承租倉庫及辦公室，租賃期間5年，合約總價值為42,312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2,47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租賃負債—流動餘額為5,976千元及租賃負債—非流動為23,004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1,657	109,463
退職後福利	1,187	1,072
	$ 122,844	**110,535**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讓售	$ 8,686	2,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長期借款	164,675	165,071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借款	173,119	173,537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	海關關稅保證	1,459	1,049
		$ 347,939	**342,20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長期聘僱合約，約定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〇二年至民國一一二年)，若本公司單方要求終止合約或關係人因健康及意外因素無法繼續執行合約，則本公司同意於上述情事發生後三個月內以合理價格買回關係人或關係人指定之第三者所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股票。

上述買回股票價格係依據合約終止之前一年度該子公司獲利計算，由於聘僱合約約定事項是否發生仍具高度不確定，致無法合理預期上述聘僱合約可能終止時點及金額，故本公司無法估計相關負債，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止，並無任何終止上述聘僱合約之情事發生。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97,393	563,799	761,192	189,632	533,447	723,079
勞健保費用	19,566	46,550	66,116	18,912	44,271	63,183
退休金費用	8,894	20,471	29,365	9,523	18,404	27,92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428	13,609	23,037	8,118	15,421	23,539
折舊費用	28,933	58,963	87,896	29,139	56,441	85,580
攤銷費用	-	1,656	1,656	-	4,539	4,539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折舊費用分別係扣除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帳列其他收入－租金收入減項789千元及528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率	
昶亨科技	股票：安勤科技	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	4,336	-	4,336	76	-	註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BCM Technology	子公司	(銷貨)	(432,529)	(17.48)%	60天	-	-	37,137	8.82 %	註
〃	Avalue USA	〃	〃	(233,900)	(9.45)%	〃	-	-	92,675	22.00 %	〃
〃	安勤上海	〃	〃	(105,149)	(4.25)%	〃	-	-	30,621	7.27%	〃
昶亨科技	Avalue USA	最終母公司相同	〃	(103,745)	(20.04)%	90天	-	-	15,199	16.06%	〃
本公司	聯恆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子公司	進貨	164,576	6.69%	45天	-	-	(22,848)	(4.92)%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BCM Technology	1	銷貨收入	432,529	價格較一般客戶略低，授信期間約60天。	8.78 %
〃	〃	〃	〃	應收帳款	37,137	〃	0.82 %
〃	〃	Avalue USA	〃	銷貨收入	233,900	〃	4.75 %
〃	〃	〃	〃	應收帳款	92,675	〃	2.04 %
〃	〃	Avalue Japan	〃	銷貨收入	83,813	〃	1.70 %
〃	〃	〃	〃	應收帳款	24,013	〃	0.53 %
〃	〃	安勤上海	4	銷貨收入	105,149	〃	2.13 %
〃	〃	〃	〃	應收帳款	30,621	〃	0.67 %
〃	〃	昶亨科技	1	營業成本	129,542	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2.63 %
〃	〃	〃	〃	應付帳款	26,373	〃	0.58 %
〃	〃	瑞勤	〃	銷貨收入	92,429	價格較一般客戶略低，授信期間約60天。	1.88 %
〃	〃	〃	〃	應收帳款	29,924	〃	0.66 %
1	昶亨科技	Avalue USA	3	銷貨收入	103,745	價格較一般客戶略低，授信期間約90天。	2.11 %
〃	〃	〃	〃	應收帳款	15,199	〃	0.33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4.母公司對孫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Avalue USA	美國	工業用電腦買賣	140,752	140,752	3,350	100 %	90,162	100 %	(2,331)	(1,555)	子公司(註2)
	BCM Technology	美國	工業用電腦買賣	117,800	117,800	300	82 %	693,637	82 %	107,866	87,886	〃
	耀錦	薩摩亞	工業用電腦買賣	6,173	6,173	註1	100 %	301	100 %	41	41	〃
	Avalue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91,514	91,514	2,983	100 %	28,789	100 %	(6,366)	(5,953)	〃
	Avalue Japan	日本	工業用電腦買賣	31,652	31,652	2	100 %	32,501	100 %	(413)	(401)	〃
	昶亨科技	台灣	各種印刷板之表面黏著組裝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102,105	102,105	10,836	60 %	181,025	60 %	40,801	24,283	〃
	瑞勤	台灣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整合買賣	61,480	61,480	1,500	100 %	17,800	100 %	14,466	14,466	〃
	Bytec	英國	醫療推車及週邊整合買賣	64,246	64,246	-	60 %	129	60 %	3,649	2,189	〃
	葛美迪	台灣	電腦設備銷售業務	30,000	30,000	3,000	26 %	24,161	26 %	4,346	1,1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註1：係有限公司。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安勤上海	工業用電腦買賣	88,818	透過Avalue SAMOA間接投資	88,818 (USD2,900千元)	-	-	88,818 (USD2,900千元)	(6,350)	100 %	(6,350)	32,383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8,818 (USD2,900千元)	88,818 (USD2,900千元)	1,403,503 (註1)

註1：係依據90.11.16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以投審會之規定為準計算大陸投資限額。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924,070	21.16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每一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衡量，並作為資源分配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110年度				
	嵌入式電腦	工業用電腦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80,641	2,399,044	348,037	-	4,927,722
部門間收入	855,930	121,947	234,841	(1,212,718)	-
收入合計	**$ 3,036,571**	**2,520,991**	**582,878**	**(1,212,718)**	**4,927,722**
部門損益	**$ 36,057**	**144,537**	**41,595**	**35,438**	**257,627**
部門總資產					**$ 4,552,556**

	109年度				
	嵌入式電腦	工業用電腦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79,954	2,121,123	288,242	-	4,689,319
部門間收入	1,016,616	98,601	181,787	(1,297,004)	-
收入合計	**$ 3,296,570**	**2,219,724**	**470,029**	**(1,297,004)**	**4,689,319**
部門損益	**$ 114,254**	**135,861**	**12,973**	**4,912**	**268,000**
部門總資產					**$ 3,605,392**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部門資訊即以產品別作為報導部門之分類，故產品別資訊請詳部門資訊。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別	110年度	109年度
美　　洲	$ 2,391,166	2,608,081
歐　　洲	1,009,122	869,349
亞　　洲	1,001,227	828,147
內　　銷	412,227	353,598
其　　他	113,980	30,144
	$ 4,927,722	**4,689,319**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0.12.31	109.12.31
台　　灣	$ 928,255	975,750
美　　國	153,720	132,140
日　　本	3,901	2,816
中國大陸	6,024	9,838
英　　國	907	685
	$ 1,092,807	**1,121,229**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之客戶銷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S公司	$ 691,533	411,878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598 號

會員姓名：(1) 王怡文
(2) 羅瑞蘭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二〇〇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060437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五五三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王怡文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羅瑞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5 日

裝訂線